

深圳天溯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

特别提示

深圳天溯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溯计量”、“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5]2424号)。

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或“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1,630.4348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6.80元/股。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企业年金基金和职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投资者资金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孰低值(以下简称“四个值”)孰低值,故保荐人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本次战略配售。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244.5651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5%。根据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163.0434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0.00%。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81.5217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051.6414万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1.67%,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415.7500万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8.33%。

根据《深圳天溯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11,881.83836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20.0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2,935,000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7,581,414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

保荐人(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总量的51.67%;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7,092,500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总量的48.33%。回拨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最终中签率为0.0143576528%,有效申购倍数为6,964.92675倍。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和缴款环节,并于2025年12月16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本公告,于2025年12月16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初步配售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认购资金应该在规定时间内足额到账,未在规定时间内或未按要求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该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多只新股同日发行时出现前述情形的,该配售对象全部无效。不同配售对象共用银行账户的,若认购资金不足,共用银行账户的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并按照规范填写备注。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战略配售方面,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获配股票限售期为12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限售期届满后,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对获配股份的减持适用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发行

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提供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未足额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人(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下投资者或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在证券交易所各市场板块相关项目的违规次数合并计算。配售对象被采取不得参与网下询价和配售业务、列入限制名单期间,该配售对象不得参与证券交易所各市场板块相关项目的网下询价和配售业务。网下投资者被采取不得参与网下询价和配售业务、列入限制名单期间,其所管理的配售对象均不得参与证券交易所各市场板块相关项目的网下询价和配售业务。

5、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战略配售最终结果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四个值”孰低值,故保荐人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本次战略配售。

根据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为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招商资管天溯计量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最终战略配售股份数量合计163.0434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0.00%。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81.5217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截至2025年12月9日(T-3日),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已足额按时缴纳认购资金。初始缴款金额超过最终获配股数对应金额的多余款项,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在2025年12月18日(T+4日)之前,依据缴款原路退回。

根据发行人与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签署的《战略配售协议》中的相关约定,确定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名称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限售期
招商资管天溯计量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630,434	59,999,971.20	12个月

注: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二、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228号〕)、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20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承销业务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深证上〔2025〕267号)、《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深证上〔2025〕224号)、《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实施细则》(深证上〔2018〕279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业务规则》(中证协发〔2023〕18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中证协发〔2025〕57号)等相关规定,保荐人(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保荐人(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5年12月12日(T日)结束。经核查确认,《发行公告》披露的268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7,432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全部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申购,网下有效申购数量3,470,500万股。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深圳天溯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以下简称“《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和计算方法,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各类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及初步配售结果如下表:

配售对象类型	有效申购股数(万股)	占网下有效申购数量比例	初步配售股数(股)	占网下最终发行量的比例	各类投资者配售比例
A类投资者	2,289,920	65.98%	5,333,651	70.35%	0.02329187%
B类投资者	1,180,580	34.02%	2,247,763	29.65%	0.01903948%
合计	3,470,500	100.00%	7,581,414	100.00%	-

注: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以上初步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公布的配售原则,本次配售未产生余股。最终各配售对象获配情况详见“附表:网下投资者初步配售明细表”。

三、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人(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111号
联系电话:010-60840822、010-60840824、010-60840825
联系人:股票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深圳天溯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16日

深圳天溯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

特别提示

深圳天溯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溯计量”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5]2424号)。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的缴款环节,并于2025年12月16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具体内容如下:

1、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本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5年12月16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人(主承销商)招

保荐人(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或“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

2、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4、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

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5、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根据《深圳天溯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于2025年12月15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5号深业中心311室主持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发行摇号中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在深圳市罗湖公证处代表的监督下进行并公证。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7280
末“5”位数	03560,28560,53560,78560
末“6”位数	198368,698368,196065
末“7”位数	7030134,1030134,3030134,5030134,9030134
末“8”位数	10239270,28895030,39765358,04700462,73943790,67492164,94495317

凡参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14,185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天溯计量A股股票。

发行人:深圳天溯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16日

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沐曦股份”、“公司”、“本公司”或“发行人”)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25年12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网站(中国证券网:<http://www.cnstock.com>;中证网:<http://www.cs.com.cn>;证券时报网:<http://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http://www.zqrb.cn>;经济参考网:<http://www.jjckb.cn>;中国金融新闻网:<http://www.financialnews.com.cn>;中国日报网:<http://cn.chinadaily.com.cn>)披露,并置于发行人、上交所、本次发行保荐人(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住所,供公众查阅。

一、上市概况

(一)股票简称:沐曦股份

(二)扩位简称:沐曦股份

(三)股票代码:688802

(四)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400,100,000股

(五)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40,100,000股,均为新股,无老股转让

二、投资风险提示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科创板成长层》,上市时未盈利的科创板公司,自上市之日起纳入科创板成长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沐曦股份尚未盈利,自上市之日起将纳入科创板成长层。

普通投资者参与科创板成长层股票或者存托凭证交易的,应当符合科创板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的要求,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在首次参与交易前以书面或者电子形式签署《科创

成长层风险揭示书》,由证券公司充分告知相关风险。

具体而言,上市初期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种:

(一)涨跌幅限制放宽带来的股票交易风险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2023年修订),科创板股票交易实行价格涨跌幅限制,涨跌幅限制比例为20%。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的前5个交易日不设价格涨跌幅限制。科创板股票存在股价波动幅度较剧烈的风险。

(二)流通股数量较少带来的股票交易风险

上市初期,因原始股股东的股份限售期为自股份上市之日起12个月至36个月,保荐人相关子公司跟投股份限售期为24个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及其他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认购股份限售期为12个月,网下投资者最终获配股份数量的部分比例限售期为6个月或9个月,本次发行后本公司的无限售流通股为1,813.8973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4.53%,公司上市初期流通股数量较少,存在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三)与行业市盈率及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比较

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截至2025年12月2日(T-3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



扫描二维码查阅公告全文

58.25倍。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相近的可比上市公司市销率水平具体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T-3日股票收盘价(元/股)	市值(亿元)	2024年营业收入(亿元)	对应市销率(倍)
688256.SH	寒武纪	1,328.73	5,603.06	11.74	477.07
688041.SH	海光信息	212.58	4,941.08	91.62	53.93
300474.SZ	景嘉微	72.28	377.75	4.66	81.00
688047.SH	龙芯中科	132.14	529.88	5.04	105.08
NVDA.O	英伟达	179.92	43,720.56	1,304.97	33.50
AMD.O	AMD	219.76	3,577.78	257.85	13.88
	平均值				127.41

数据来源:Wind资讯,数据截至北京时间2025年12月2日(T-3日)收盘。

注1:以上数字计算可能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注2:英伟达、AMD对应各指标均以美元计价。

公司本次发行价格为104.66元/股,对应的市销率为:

1、50.71倍(每股收入按照2024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营业收入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56.35倍(每股收入按照2024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营业收入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本次发行价格104.66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24年摊薄后静态市销率为56.35倍,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2024年静态市销率平均水平,但仍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

(四)股票上市首日即可作为融资融券标的的风险

科创板股票上市首日即可作为融资融券标的,有可能会产生一定的价格波动风险、市场风险、保证金追加风险和流动性风险。价格波动风险是指,融资融券会加剧标的股票的价格波动;市场风险是指,投资者在将股票作为担保品进行融资时,不仅需要承担原有的股票价格变化带来的风险,还得承担新投资股票价格变化带来的风险,并支付相应的利息;保证金追加风险是指,投资者在交易过程中需要全程监控担保比率水平,以保证其不低于融资融券要求的维持保证金比例;流动性风险是指,标的股票发生剧烈价格波动时,融资融券或融券还款、融券卖出或融券还券可能会受阻,产生较大的流动性风险。

三、联系方式

(一)发行人: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维良

联系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郭守敬路498号8幢19号楼3层

联系电话:021-51166666

联系人:魏忠伟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江禹

联系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五路128号前海深港基金小镇B7栋401

联系电话:010-56839300

联系人:邹棉文

发行人: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12月16日